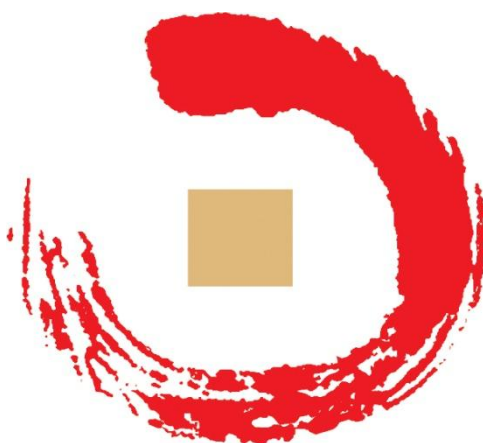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15 年 6 月 8 日（星期一）13:00

会议地点：沧州临港化工园区公司厂区六楼会议室

主 持 人：董事长赫孟合先生

出席人员：公司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公司董事会邀请的相关人员。

会议议程：

一、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9、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 10、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二、收集表决票及统计表决结果

三、主持人宣布议案表决结果

四、宣读会议决议

五、见证律师发表法律意见

六、与会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在会议决议、会议记录等相关会议资料上签字

七、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题之一

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一）。

请审议。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附件一：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赫孟合

(2015 年 6 月 8 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我代表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作 201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请审议。

第一部分

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及相关执行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5 次董事会，具体如下：

（一）2014 年 3 月 23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公司 201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3、关于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 4、关于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关于计提 2013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8、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 11、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2、关于选举郑温雅女士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 13、关于制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的议案
- 1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5、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4 年-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6、关于召开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2014 年 4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三）2014 年 7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关于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4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四）2014 年 9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沧州分行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2014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如下：

（一）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关于公司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7、关于计提 2013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 8、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 9、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0、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4 年-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二）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委托贷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第二部分 2014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

2014 年，是我国全面深化改革的开局之年，宏观经济进入新常态，国际环境复杂多变，全球大宗商品价格大幅波动，经济增长趋缓，下行压力加大，公司所处氯碱行业产能过剩，经营局面非常严峻。对此，公司董事会积极转变思路，创新机制，以应对各种不利因素对公司造成的冲击。



一、 多措并举，严格控制各项成本费用。

2014 年，为减少亏损，公司制定出台多项管理措施。生产管理方面，大力实施精细化管理，将生产经营指标分解到各分子公司、车间与部门，强化目标任务考核和监督检查。同时对标同行先进企业，通过流程再造，挖掘生产潜力，降低费用消耗，在成本管理及指标控制上取得了明显成效。原材料和能源消耗等指标较计划指标得到较好控制。

财务管理方面，进一步加强资金管理，统筹安排资金使用、合理进行调配，在有效保障公司资金结算和生产运营的同时，尽最大限度降低了公司资金成本和财务费用。

二、 有序推进 40 万吨 PVC 项目建设

截止 2014 年年末，40 万吨 PVC 项目建设累计完成投资 10.8 亿元，PVC、VCM、烧碱工程安装已经完成并开始调试，化学品罐区项目的罐区部分，建设安装基本完成；化学品罐区至厂区的乙烯、EDC 长输管线路由完成了主要工程设计，正积极筹备施工。根据项目进展情况，2014 年底，公司组织技术骨干和生产操作人员赴天津大沽化工投资公司进行了为期一个月的安全与工艺培训，为项目顺利投产做好准备。

三、管理创新，提升管理水平

面对严峻的经营环境，公司坚持“效益为先”的工作基调，紧紧围绕“减亏”这一工作重点，积极转变工作思路，加大管理创新力度，精简组织架构，优化岗位和人员配置，推动技术改革创新，完善业绩考核办法，充分发挥人才优势，不断提高工作效率与管理水平，取得了一定成效。



四、发挥董事会核心作用，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2014 年，公司充分发挥董事会的核心作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在战略管理、公司治理等方面提出了合理化的意见和建议。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的要求，以完善公司治理、提高风险防范能力、促进投资者管理工作为目标，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一方面，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法人治理水平，依法合规审慎地行使职权，保障公司各项决策的科学、合理和规范。一方面，通过梳理生产、供销与财务等业务流程，完善内控规章制度，严格对内控关键环节、重点过程的监督与检查等举措，内控体系进一步健全，有效降低了内部经营的管理风险。同时，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及时、准确、完整、公平地披露公司重大信息，为投资者的投资决策提供可靠依据。

第三部分 2015 年工作重点

2015 年，我国将继续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全面推进依法治企，经济转型升级的核心从原来的扩容增量逐步向强化创新能力，提高发展质量，增强发展效益方面转变。氯碱化工所面临的经营形势依然复杂，充满挑战。公司董事会将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科学决策，为公司健康发展创造条件



2015 年，董事会将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依托公司控股股东的雄厚实力，以改革的理念、创新的思维，积极探索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利用召开专题会议、开展调研考察等形式，确保在公司发展战略、规范运作、生产经营等方面做出正确决策，科学有效地解决影响公司发展的突出矛盾和关键问题。通过提升公司自身盈利水平，借助资本市场平台等方式，着力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已经启动了关于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以期避免公司出现暂停上市的情形，为公司未来发展创造条件、奠定基础。

二、加强公司治理和内控建设，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2015 年，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最新要求，修订《公司章程》，完善相关内控制度，健全公司内控体系，做好公司董事、高管的培训工作，提高董事、高管人员规范运作意识和履职能力，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同时，继续认真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深入落实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加强与广大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构建良好的投资者关系。

三、群策群力，做好生产经营与项目建设工作

201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督促经理层深入推行精细化管理，梳理和完善各种管理规章和制度，科学组织生产经营，有效加强费用控制，降低生产成本、提高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质量，确保安全环保零事故，生产稳定运行。全力推进 40



万吨 PVC 项目建设，争取尽早完成化学品罐区工程中乙烯、EDC 长输管线施工，为 40 万吨 PVC 项目早日开工投产奠定基础。

2015 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团结一致、勤勉尽职地工作，为实现公司长远健康发展而努力！

谢谢大家！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题之二

关于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编制完成了《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二）。

请审议。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附件二: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曹 尧

(2015 年 6 月 8 日)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我代表公司监事会做 201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请审议。

第一部分 2014 年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 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四次会议, 具体内容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4 年 3 月 23 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3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计提 2013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未来



三年(2014 年-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二、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4 年 4 月 18 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4 年 7 月 30 日上午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关于核销坏帐的议案》、《关于公司 2014 年上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四、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14 年 10 月 16 日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第二部分 2014 年监事会发表的独立意见

一、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着向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忠实、认真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对公司本年度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的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的运行情况等进行了监督。公司治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能尽心尽力地履行



自己的职责，履行了诚信和勤勉的义务，没有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也没有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各项规章制度的行为。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在运行过程中，能够较好地控制企业的各项经营风险，没有重大缺陷。

二、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认为公司编制的各期财务报告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公司财务报告的内容、格式均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客观、真实反映公司报告期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和对有关事项做出的说明是客观、公正的。

三、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过核查，公司在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过程中，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在进行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时严格按照规定履行了决策程序，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



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四、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开展的关联交易均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开、公平的原则，定价公允、无内幕交易行为、无损害公司利益行为。

第三部分 2015 年工作设想

2015年，监事会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法》的要求，做好内部控制、生产经营、财务运行情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监督，依法调阅相关财务资料和年度报告、听取相关部门的汇报，督促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权益。

谢谢大家！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题之三

关于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编制完成了《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于2015年4月20日进行了公告。(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20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请审议。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题之四

关于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总额3,330,996,760.13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总额820,206,485.28元。

2014年度，公司营业收入1,407,825,411.60元，营业成本1,440,475,395.68元，营业利润-256,889,435.97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11,968,323.40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266,461,258.22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25,657,345.21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36,722,356.62元。

请审议。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题之五

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11,968,323.40元，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495,402,246.89元，本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807,370,570.29元。因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负，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不分配不转增。

请审议。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题之六

关于公司 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2015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2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请审议。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题之七

关于公司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的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相关审计费用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审计机构的具体工作量进行确定。

请审议。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题之八

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编制完成了《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4月20日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请审议。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题之九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了提升公司现有PVC业务运营能力，公司拟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将现有与PVC业务、烧碱业务相关的资产及负债经评估后作价出资，该公司暂定名“沧州聚隆化工有限公司”，注册资本暂定为3亿元。（详见公司2015年5月16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请审议。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题之十

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流动资金比较紧张，经审慎研究，本着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结合公司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将截止2015年5月14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合计40,729.57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注：2014年12月31日之后产生的利息收入也一并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改善公司流动资金状况，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高公司经营效益。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详见公司2015年5月1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请审议。

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六月八日